短期補習班履約保證機制一覽表

| 履約保證機制 | 內容說明 |
| --- | --- |
| 一、信託專戶管理(信託業) | 一、保證範圍：就收取費用總金額的30%提供履約保障。二、實務運作：就收取費用總金額的30%交付信託業者開立信託專戶管理，補習班為委託人，且得自為受益人，並依實際交付信託額度，按比例按期(年、季或月)自專戶領取。如發生解散、歇業、破產宣告、遭撤銷設立登記、假扣押或其他原因而導致無法履行服務契約義務者，視為補習班同意其受益權歸屬消費者或消費者之受讓人。 |
| 二、金融機構保證(銀行業) | 一、保證範圍：就收取費用總金額的30%提供履約保障。二、實務運作：補習班經付費或提供擔保品予金融機構後，金融機構就補習班收取費用總金額的30%提供履約保證。 |
| 三、補習服務聯合連帶保證協定(人民團體) | 一、保證範圍：就剩餘課程換取等值之服務。二、實務運作：補習班加入辦理補習服務聯合連帶保證協定之團體，由該團體提供履約保證服務。如補習班因財務問題或其他原因致其補習服務無法提供，補習班學生得於地方主管機關認定補習班無法提供補習服務時起6個月內向加入協定之性質相近之補習班(以同一直轄市或縣市為原則)換取等值之服務（不包括原補習服務之贈品或贈送課程）；等值之服務除依一般方式授課外，得以多元之教學方式辦理。 |
| 四、履約保證保險 (保險業) | 一、保證範圍：依補習班投保之保額作為保障。二、實務運作：由補習班投保最低200萬元保額，作為補習服務之履約保證，如補習班因財務問題或其他原因發生給付條件，由保險公司給付受影響學生保險金補償。 |